

证券代码：688521

证券简称：芯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42

芯原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季度经营情况的自愿性披露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芯原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预计 2025 年第二季度实现营业收入约 5.84 亿元，环比增长 49.90%。
- 公司预计截至 2025 年第二季度末在手订单金额为 30.25 亿元，在手订单已连续七个季度保持高位，较 2025 年第一季度末增长 23.17%，再创公司历史新高。

一、2025 年第二季度经营情况说明

2025 年第二季度，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约 5.84 亿元，环比增长 49.90%，主要由知识产权授权使用费收入及量产业务收入增长所带动。具体而言，公司预计 2025 年第二季度实现知识产权授权使用费收入 1.87 亿元，环比增长 99.63%，同比增长 16.97%；预计 2025 年第二季度实现量产业务收入 2.61 亿元，环比增长 79.01%，同比增长 11.65%。预计公司 2025 年第二季度盈利能力持续改善，单季度亏损环比大幅收窄。

公司潜心投入关键应用领域技术研发，如五年前开始布局 Chiplet 技术及其在生成式人工智能和智慧驾驶上的应用，并持续开拓增量市场和具有发展潜力的新兴市场，拓展行业头部客户。公司始终保持高研发投入，目前公司已积累了充

分的技术和人力资源，技术能力业界领先，并持续获得全球优质客户的认可。预计截至 2025 年第二季度末，公司在手订单金额为 30.25 亿元，在手订单已连续七个季度保持高位，较 2025 年第一季度末增长 23.17%，再创公司历史新高。2025 年第二季度末在手订单中，一站式芯片定制业务在手订单占比近 90%，随着公司芯片设计业务订单增加，预计未来公司会将更多研发资源投入客户项目，研发投入占比呈下降趋势。2025 年第二季度末在手订单中预计一年内转化的比例约为 81%，为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增长提供了有力的保障。

二、风险提示

公司 2025 年第二季度经营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，为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。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经营数据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三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芯原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 日